

晋城市城区财政局

晋城市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2 年考核结果公示

一、考核单位名称：晋城市城区财政局

二、被考核单位名称：晋城市城区政府采购中心

三、考核内容

本次考核主要是对集中采购机构2022年度政府采购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。具体内容包括：

1. 政府采购基础工作情况。主要包括场地设施、岗位设置、人员技能、业务培训、政府采购文件归档情况。

2. 采购程序执行情况。主要包括签订委托代理协议、执行采购方式、编制采购文件、公告采购信息及结果、抽取评审专家、组织采购活动、采购资料备案情况。

3. 政府采购服务质量和业绩。主要包括及时向采购人提供代理服务、投标(履约)保证金收取退还、督促签订采购合同、供应商质疑、采购人和供应商满意度等情况。

4. 执行法规和遵守纪律。主要包括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执行廉洁自律制度制定及执行、政府采购工作纪律执行情况。

四、考核方法

本次考核采取单位自查、听取汇报、实地检查、查阅实证资料相结合的方式。

五、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

1、工作成效：2022年，城区政府采购中心能够紧密结合当前政府采购工作形势和特点，深化改革，加强管理，努力提升采购效率，积极发挥政府集中采购的职能作用，较好地完成了区级政府集中采购业务。2022年城区政府采购中心共受理政府采购项目6项，按照委托协议约定的事项圆满完成采购任务。累计完成采购预算金额1645.05万元，成交金额1592.73万元，节约金额52.32万元，节约率3.18%。

2、存在问题：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政府采购政策宣传力度不够；二是档案管理不够严格规范，部分项目电子化存档资料不完整；三是优化营商环境举措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措施有待提高；四是业务培训有待进一步加强，业务工作流程有待进一步优化。

六、考核结果

考核组通过各项考核指标量化综合打分，最终得分91分，考核结果为优秀。建议采购中心针对不足之处认真开展整改和完善工作。

七、其它补充事宜

无

